



## 大会

Distr.  
GENERALA/RES/54/209  
27 January 2000第五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99 (b)

##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A/54/587/Add. 2) 通过]

**54/209.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后续活动**

大会,

铭记其 1997 年 12 月 18 日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后续活动与人类住区委员会今后的作用的第 52/192 号决议以及 1998 年 12 月 15 日关于大会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议程》<sup>1</sup>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的第 53/180 号决议,

注意到人类住区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依照第 52/192 号决议核可的 2000-2001 两年期工作方案<sup>2</sup>系根据《生境议程》的结构编制,

又注意到 2000-2001 两年期工作方案中的两项次级方案符合《生境议程》中有关使所有人获得充分住房和日益城市化的世界中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的目标,

认识到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新的战略思想的主旨及其对关于有保障的使用权和城市管理两项全球宣传运动的侧重是有效实施《生境议程》的战略着手点,

重申中心作为《生境议程》实施工作的联络点所发挥的作用以及生境中心通过积极调动和扩大其联合国、政府和非政府合作伙伴网络充分发挥这一作用的必要性,

<sup>1</sup>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报告,1996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伊斯坦布尔》(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 E. 97. IV. 6),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sup>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四会议,补编第 8 号》(A/54/8),附件一, A. 2 节,第 17/20 号决议。

**强调**需要为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在全球、区域和地方各级实施《生境议程》的努力提供战略性支助，

1. **要求**联合国所有相关组织和专门机构继续努力为《生境议程》<sup>1</sup>的实施工作采取具体行动；

2. **又要求**那些尚未这样做的联合国各相关组织和专门机构确定其拟在大会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议程》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中拟采取的措施和行动；

3. **请**联合国协调员系统特别通过协作实施以地方当局和民间合作伙伴的充分参与为基础的国家和地区行动计划来增强其对《生境议程》实施工作的支助；

4. **要求**所有成员国依照人类住区委员会在其 1999 年 5 月 14 日第 17/1 号决议中所提出的各项建议，<sup>3</sup>着手编制其汇报《生境议程》实施情况的国家报告，以期对大会拟于 2001 年举行的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议程》实施情况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做出全面贡献，其中包括视需要仿效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期间创立的模式增强和启动国家协调机制，包括地方当局和民间社会合作伙伴；

5. **请**所有有能力的会员国为此届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提供资金，以便特别使最不发达国家及其民间社会合作伙伴得以为筹备进程和特别会议本身进行充分准备和全面参与。

1999 年 12 月 22 日  
第 87 次全体会议

---

<sup>3</sup> 同上，A.1 节。